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8)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 Vicon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將錄得不少於14.0百萬港元的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錄得淨溢利約10.5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淨虧損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造成：

1. 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使市場上(特別是私營版塊或本公司的目標市場區域)的建築工程數量減少，導致出現激烈競爭，使本集團本期間的收入及毛利下降；
2. 本集團於本期間完成的若干項目的合約金額較低；及
3. 考慮到建築材料價格的大幅波動以及供應鏈中斷加劇該波動，管理層採取審慎的做法，於其標書中採用不太進取的定價，導致投標價格競爭力下降，從而減少了本期間獲得的大型項目數量。

本公司仍在最終確定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並參考現有資料及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能會作出調整。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公司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下旬刊發。

本公司董事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VICON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鄒國俊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國俊先生及曾慶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家麒先生、謝嘉政先生及陳偉傑先生。